

**2025 年度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依法管理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的行政执法、监督和稽查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加强住房安全，加大执法力度。提高产业品质，提高区域营商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安全方面。一是提高思想认识。二是加强隐患排查。三是加大执法力度。四是积极化解矛盾。

（二）发展方面。1. 房地产业领域。一是加强政策宣传。二是提升住宅品质。三是防范市场风险。四是提升数据质量。2. 建筑业领域。一是抓好政策落实。二是助力企业升级。三是紧盯项目开发。四是及时化解欠薪纠纷。

（三）保护方面。一是推进项目进度。二是开展施工扬尘防治专项整治。

(四)提升方面。一是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作。二是推进项目建设。三是推动资金支付进度。

(五)住房方面。一是强化公房管理。二是开展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排查。

(六)自身建设方面。一是强化党的领导。二是强化组织功能。三是全面从严治党。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7.9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2.2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1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86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6.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9.56	本年支出合计	2,189.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189.56	总计	2,189.5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2,189.56	2,189.56					
208			14.62	14.62					
20805			14.62	14.62					
2080505			14.62	14.62					
210			7.75	7.75					
21011			7.75	7.75					
2101101			7.75	7.75					
212			1,452.20	1,452.20					
21201			403.35	403.35					
2120101			297.33	297.33					
2120199			106.02	106.0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89.56	2,189.5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80	22.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80	22.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8.58	448.5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8	439.9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60	8.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9	44.9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99	4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79	279.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4.79	274.79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 189. 56	2, 189. 5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 00	5. 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 92	11. 9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 92	11. 92					
213			农林水支出	43. 50	43. 5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3. 50	43. 5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3. 50	43. 5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 18	83. 1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3. 18	83. 18					
2159802			制造业	83. 18	83. 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86	41. 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 86	41. 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1. 86	41. 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 45	496. 4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 189. 56	2, 189. 5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6. 19	326. 1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17. 86	317. 8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 33	8. 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 20	15.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 20	15. 2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5. 06	155. 06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5. 06	155. 06					
229			其他支出	50. 00	50. 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 00	50. 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 00	5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14.62	14.62				
20805			14.62	14.62				
2080505			14.62	14.62				
210			7.75	7.75				
21011			7.75	7.75				
2101101			7.75	7.75				
212			1,452.20	297.63	1,154.57			
21201			403.35	297.33	106.02			
2120101			297.33	297.33				
2120199			106.02		106.02			
21202			22.80	0.30	22.50			
2120201			22.80	0.30	22.5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8.58		448.5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8		439.9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60		8.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9		44.9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99		4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79		279.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4.79		274.7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92		11.9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92		11.92		
213			农林水支出	43.50		43.5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3.50		43.5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3.50		43.5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18		83.1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3.18		83.18			
2159802		制造业	83.18		83.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86	41.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86	41.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1.86	4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45	15.20	481.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6.19		326.1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17.86		317.8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33		8.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5.06		155.06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5.06		155.06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57.9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2	14.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2.20	1,127.41	324.78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50	43.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18		83.1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86	41.86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6.45	496.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00		5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9.56	本年支出合计	2,189.56	1,731.59	457.9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189.56	总计	2,189.56	1,731.59	457.9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31.59	377.06	1,35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2	14.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2	14.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	14.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7.41	297.63	829.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3.35	297.33	106.02
2120101	行政运行	297.33	297.3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02		106.0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80	0.30	22.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80	0.30	22.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8.58		448.5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8		439.9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60		8.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240.7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92		11.9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92		11.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31.59	377.06	1,354.53
213	农林水支出	43.50		43.5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3.50		43.5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3.50		43.5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86	41.8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86	41.8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1.86	4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45	15.20	481.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6.19		326.19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17.86		317.8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33		8.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	1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15.2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5.06		155.06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5.06		155.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8	310	资本性支出	6.87
30101	基本工资	48.28	30201	办公费	2.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9.19	30202	印刷费	1.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3.50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0.3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8	30207	邮电费	4.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62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44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72	30216	培训费	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0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1.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24	30226	劳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9.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30.70	公用经费合计					46.3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51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7.97	457.97		457.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4.78	324.78		324.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9	44.99		44.99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99	44.99		44.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79	279.79		279.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4.79	274.79		274.7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5.00		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3.18	83.18		83.1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3.18	83.18		83.18	
2159802			制造业		83.18	83.18		83.18	
229			其他支出		50.00	50.00		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5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5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189.56 万元，支出总计 2189.5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448.10 万元，下降 67.01%。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相关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2189.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48.10 万元，下降 67.0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1.5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7.9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2189.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48.10 万元，下降 67.0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77.0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30.70 万元，公用支出 46.3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812.5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89.56 万元，支出总计 2189.5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448.10 万元，下降 67.01%，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相关项目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31.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85.07 万元，下降 61.6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2.45 万元，下降 86.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6 万元，下降 15.8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 2120101 行政运行 297.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7 万元，下降 0.8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四)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9.42 万元，增长 189.68%。主要原因是建筑业企业提升资质奖励支出减少。

(五)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8.43 万元，下降 95.7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六)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

加 113.69 万元，增长 34.84%。主要原因是支付燃气项目款项增加。

（七）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2.46 万元，下降 96.28%。主要原因是城乡建设品质提升项目减少支付。

（八）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0.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25 万元，增长 52.85%。主要原因是多支付 2023 年部分农村生活垃圾常态机制项目。

（九）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22.59 万元，下降 98.57%。主要原因是减少支付购房补贴。

（十）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3.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本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十一）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1.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8 万元，增长 24.66%。主要原因是提高补助标准。

（十二）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17.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7.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公租房日常维护资金。

（十三）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45 万元，下降 53.16%。主要原因是支付在建农房监理巡查款项减少。

（十四）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07 万元，下降 8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十五）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5.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0 万元，增长 12.80%。主要原因是支付沙县区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工程（二期）款项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7.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63.03 万元，下降 78.4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4.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1%。主要原因是支付农村环境卫生长效保洁奖补资金(区级配套)减少。

(二)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4.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生态新城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项目。

(三)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监督抽测专项经费

(四) 2159802 制造业 83.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支付 2025 年住宅装饰装修补贴。

(五)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6.00 万元，下降 97.59%。主要原因是沙县区东门片老旧小区及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7.0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30.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6.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1.59%；较上年减少 5.88 万元，下降 79.55%。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量及公车使用量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3.54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3.5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是公务车使用在政府平台调度，本单位没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1.59%；较上年减少 2.34 万元，下降 60.79%。主要是本年接待量减少。累计接待 15.00 批次、161.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8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 0 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21 万元，下降 59.54%，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没有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2025 年度质量安全检测及专家聘请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		
项目概况		2025 年度质量安全检测及专家聘请经费						
主要成效		依据三明市对住建领域问题清查所列清单，要求我区对监督抽测列专项经费。在建项目预估 35 个，检测工具若干、对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监督检查 2 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三明市对住建领域问题清查所列清单，要求我区对监督抽测列专项经费。在建项目预估 35 个，检测工具若干、对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监督检查 2 次			依据三明市对住建领域问题清查所列清单，要求我区对监督抽测列专项经费。在建项目预估 35 个，检测工具若干、对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监督检查 2 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在建项目 预估 35 个	≥35 个	35	20	20	
		质量 指标	在建项目检测 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 率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辖区财政投入	≤32 万元	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受益区域	≥80%	8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检测对象满意 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的申请滞后。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的申请滞后问题要加强		

	资金管理问题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等问题要与财政沟通。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2025 年消防技术专家劳务报酬资金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2025 年消防技术专家劳务报酬资金						
主要成效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的通知》（闽建消〔2019〕1 号）文件精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	4.09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9	4.09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的通知》（闽建消〔2019〕1 号）文件精神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的通知》（闽建消〔2019〕1 号）文件精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预计竣工验收 25 个项目（海西占 3 个），平均每个项目抽取 2 名专家	≥25 个	25	20	20	
		质量 指标	邀请专家协助参与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具体工作	≥92 人次	92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辖区财政投入	≤4.085 万元	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竣工验收项目合格率	≥95%	95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竣工验收项目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等问题要与财政沟通解决。
	目标完成问题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聘请专家要加强沟通。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房屋结构安全排查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房屋结构安全排查经费					
主要成效			我区需对全区范围内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挂牌巡检制度，定期巡检分为月度常规巡检和年度专业巡检，其中年度专业巡检应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情况纳入房屋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年度考核。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需对全区范围内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挂牌巡检制度，定期巡检分为月度常规巡检和年度专业巡检，其中年度专业巡检应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情况纳入房屋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年度考核。			我区需对全区范围内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挂牌巡检制度，定期巡检分为月度常规巡检和年度专业巡检，其中年度专业巡检应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情况纳入房屋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年度考核。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开展房屋排 查、鉴定工作 的幢数	≥100 幢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房屋排查合规 率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开展排查时间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本级财政投入	≤10 万元	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房屋安全	≥90%	9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居民对排查房 屋的满意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政办发明电〔2022〕29号）文件要求，排查房屋安全性，完成情况不清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政办发明电〔2022〕29号）文件要求，排查房屋安全性，完成情况及时上报
	政策方面的问题	根据福建省住建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建安〔2022〕12号）文件要求	根据福建省住建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建安〔2022〕12号）文件要求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公租房日常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公租房日常维护资金：其中金古 91 万元、金沙 105 万元、小吃城 71.96 万元。							
主要成效			公租房日常维护，保证公租房正常居住。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8 6	317.86	317.8 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7.8 6	317.86	317.8 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1 年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沙政办【2011】17 号要求和本着为园区企业服务的宗旨				公租房日常维护，保证公租房正常居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覆盖公租房套数		=824 套		824	20	20	
		质量 指标	维护公租房日常使用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资金到位率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财政对三个园区投入		≤267.96 万元		317.8 6	10	0	超额完成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租户的居住舒适度		≥85%		85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入住租户的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租金收缴不及时，也就没有及时上解财政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租金收缴不及时，也就没有及时上解财政，建设及时收缴上解			

	项目管理问题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管理费用由园区收缴再上解财政，今年园区未及时上解。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管理费用由园区收缴再上解财政，今年园区及时上解。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主要成效			提升辖区内建筑业的繁荣，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补助。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0	200.00	100.0 0	10	50.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0	200.00	100.0 0	—	5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相关文件给予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补助。				根据福建省相关文件给予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2 个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	=2 个	2	20	20	
		质量 指标	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是通过省级评审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通过评审及时发放补助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辖区财政投入	=200 万元	100	10	5	财政资金不足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辖区建筑业的发展	≥80%	80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项目评审不及时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建设企业评审时及时介入		

	政策方面问题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建设在财政资金不足时，调整政策。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常态治理机制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农村生活垃圾常态治理机制						
主要成效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4.3 6	200.00	119.9 9	10	59.99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4.3 6	200.00	119.9 9	—	6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进一步做到农村生活垃圾治理“5 个有”标准（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目标 2：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情况。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覆盖人口数量	≥17.5831 万人		17.58 3	20	20	财政资金不足
		质量 指标	农村垃圾治理 行政村比例	≥95%		95	10	10	
		时效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 率	=100%		60	10	6	财政资金不足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补助标准	=20 元/人/年		6.82	10	3.41	财政资金不足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	≥95%		95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5.41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政策方面问题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 2017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明政办【2017】37 号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 2017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明政办【2017】37 号
	资金管理问题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以上年年末统计局提供数据为准，20 元/人，本年计算只有 6.82 元每人。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以上年年末统计局提供数据为准，20 元/人，本年计算只有 6.82 元每人。建设在财政资金不足是调整补助标准。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					
主要成效			有序推动乡镇全域落实分类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不断扩大分类覆盖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	10	10.0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序推动乡镇全域落实分类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不断扩大分类覆盖面。			有序推动乡镇全域落实分类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不断扩大分类覆盖面。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	=1 个	1	20	20	
		质量 指标	改善村庄环境	≥80%	8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85%	85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本区投入	=50 万元	5	10	1	资金不足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完善农村环境保洁，减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	≥85%	85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2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项目目前处于常态化制度运行管理阶段，由各乡（镇、街道）负责日常工作。			项目目前处于常态化制度运行管理阶段，由各乡（镇、街道）负责日常工作。	

	政策方面问题	本项目作为环境公共服务工程，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本项目作为环境公共服务工程，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					
主管部门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建房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1〕55 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强化农村自建房（三层及以下）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到场巡查指导的通知》（闽建村函〔2022〕9 号）文件精神，要求县级应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0	25.38	8.33	10	32.82		3.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	25.38	8.33	—	32.8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建房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1〕55 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强化农村自建房（三层及以下）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到场巡查指导的通知》（闽建村函〔2022〕9 号）文件精神，要求县级应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建房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1〕55 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强化农村自建房（三层及以下）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到场巡查指导的通知》（闽建村函〔2022〕9 号）文件精神，要求县级应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预计开展在建农房监理巡查有 50 栋	≥50 栋	24	20	9.6	项目进度慢
		质量 指标	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	≥90%	9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1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辖区财政投入	≤20 万元	8.32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合格率	≥95%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在建农房监理巡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2.88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管理问题		活动严格设定流程，加强监督检查，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处置，引发社会矛盾的可能性较小。			活动严格设定流程，加强监督检查，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处置，引发社会矛盾的可能性较小。		
	目标完成问题		本项目作为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本项目作为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二) 主要成效

提升辖区内建筑业的繁荣，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补助。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辖区财政投入(万元)，目标值 2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5。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2 个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个)，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是通过省级评审(%），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通过评审及时发放补助(年)，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辖区建筑业的发展(%），目标值 80，完成值 80，

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目标群体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项目评审不及时

2.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

(二) 改进措施

1.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建设企业评审时及时介入

2. 《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沙县区推动新一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十二项政策（修订）的通知》（沙政[2022]1 号），建设在财政资金不足时，调整政

策。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生活垃圾常态治理机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农村生活垃圾常态治理机制

（二）主要成效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5.41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补助标准(元/人/年)，目标值 20，完成值 6.82，分值 10，得分 3.41。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覆盖人口数量(万人)，目标值 17.5831，完成值 17.583，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农村垃圾治理行政村比例(%），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补贴发放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60，分值 10，得分 6。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人民群众满意(%），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 2017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明政办【2017】37号)

2.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以上年年末统计局提供数据为准，20元/人，本年计算只有6.82元每人。

(二) 改进措施

1.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2017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明政办【2017】37号)

2. 村民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卫生习惯的改善，以上年年末统计局提供数据为准，20元/人，本年计算只有6.82元每人。建设在财政资金不足是调整补助标准。

附件4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

(二) 主要成效

有序推动乡镇全域落实分类机制，推进农村生活

垃圾“干湿”分类不断扩大分类覆盖面。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2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本区投入(万元)，目标值 50，完成值 5，分值 10，得分 1。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个），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改善村庄环境(%)，目标值 80，完成值 8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及时率(%)，目标值 85，完成值 85，分值 10，得分 10。

（三）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完善农村环境保洁，减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目标值 85，完成值 85，分值 30，得分 30。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85，完成值 8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项目目前处于常态化制度运行管理阶段，由各乡（镇、街道）负责日常工作。

2. 本项目作为环境公共服务工程，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二) 改进措施

1. 项目目前处于常态化制度运行管理阶段，由各乡（镇、街道）负责日常工作。

2. 本项目作为环境公共服务工程，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

（二）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农村建房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1〕55 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强化农村自建房（三层及以下）施工关键节点和竣工验收到场巡查指导的通知》（闽建村函〔2022〕9 号）文件精神，要求县级应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82.88 分，等级为良，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辖区财政投入(万元)，目标值 20，完成值 8.328，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预计开展在建农房监理巡查有 50 栋(栋)，目标值 50，完成值 24，分值 20，得分 9.6。

2、质量指标

1) 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施工或监理企业选派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巡查指导服务。(%)，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时间(年)，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在建农房监理巡查合格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对在建农房监理巡查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1. 活动严格设定流程，加强监督检查，出现违法违规行将依法处置，引发社会矛盾的可能性较小。

2. 本项目作为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二）改进措施

1. 活动严格设定流程，加强监督检查，出现违法违规行将依法处置，引发社会矛盾的可能性较小。

2. 本项目作为民生工程，有利于乡镇的竞争能力，有利于生态文明及和谐社会的建立。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公租房日常维护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租房日常维护资金：其中金古 91 万元、金沙 105 万元、小吃城 71.96 万元。

（二）主要成效

公租房日常维护，保证公租房正常居住。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财政对三个园区投入(万元)，目标值 267.96，完成值 317.86，分值 10，得分 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覆盖公租房套数(套)，目标值 824，完成值 824，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维护公租房日常使用(%），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率(年)，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升租户的居住舒适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85,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入住租户的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8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租金收缴不及时, 也就没有及时上解财政

2.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管理费用由园区收缴再上解财政, 今年园区未及时上解。

(二) 改进措施

1.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租金收缴不及时, 也就没有及时上解财政, 建设及时收缴上解

2. 金沙园、小吃城、金古园等公租房管理费用由园区收缴再上解财政, 今年园区及时上解。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消防技术专家劳务报酬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5 年消防技术专家劳务报酬资金

(二) 主要成效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的通知》(闽建消〔2019〕1 号)文件精神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辖区财政投入(万元)，目标值 4.085，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预计竣工验收 25 个项目(海西占 3 个)，平均每个项目抽取 2 名专家(个)，目标值 25，完成值 25，分值 20，

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邀请专家协助参与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具体工作(人次),
目标值 92,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及时率(年), 目标值 1, 完成值 1,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升竣工验收项目合格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竣工验收项目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 分
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

检测、现场评定服务，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

2.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

（二）改进措施

1.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手续慢，到位慢等问题要与财政沟通解决。

2. 委托具备相应能力的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服务和消防验收的消防设施检测、现场评定服务。聘请专家要加强沟通。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房屋结构安全排查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房屋结构安全排查经费

（二）主要成效

我区需对全区范围内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挂牌巡

检制度，定期巡检分为月度常规巡检和年度专业巡检，其中年度专业巡检应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情况纳入房屋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年度考评。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万元)，目标值 10，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开展房屋排查、鉴定工作的幢数(幢)，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房屋排查合规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开展排查时间(年)，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房屋安全(%),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居民对排查房屋的满意(%),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政办发明电〔2022〕29 号) 文件要求, 排查房屋安全性, 完成情况不清

2. 根据福建省住建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建安〔2022〕12 号) 文件要求

(二) 改进措施

1.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明政办发明电〔2022〕29号）文件要求，排查房屋安全性，完成情况及时上报
2. 根据福建省住建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营性自建房挂牌巡检实施细则〉的通知》（闽建安〔2022〕12号）文件要求

附件 4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质量安全检测及专家聘请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5 年度质量安全检测及专家聘请经费

（二）主要成效

依据三明市对住建领域问题清查所列清单，要求我区对监督抽测列专项经费。在建项目预估 35 个，检测工具若干、对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监督检查 2 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辖区财政投入(万元)，目标值 32，完成值 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全年在建项目预估 35 个(个)，目标值 35，完成值 35，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在建项目检测合格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项目完成及时率(年)，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受益区域(%），目标值 80，完成值 80，分值 30，得分 30。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检测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的申请滞后。

2.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 手续慢, 到位慢。

(二) 改进措施

1.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的申请滞后问题要加强

2. 检测项目必须付费委托社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检测费及专家聘请经费要向财政申请, 手续慢, 到位慢等问题要与财政沟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402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三明市沙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编码			402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	分值
	合计	360 0.4 4	189 2.0 6	549 2.5 0	434 1.1 5	79.04	1151.35	20.9600	10
	财政资金小计	360 0.4 4	189 2.0 6	549 2.5 0	434 1.1 5	79.04	1151.35	20.96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360 0.4 4	189 2.0 6	549 2.5 0	434 1.1 5	79.04	1151.35	20.9600	
	其他资金小计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年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省委“三争”行动和市委“四领一促”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取得了一定成效。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省委“三争”行动和市委“四领一促”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真抓实干、狠抓落实，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取得了一定成效。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一 般 性 支 出 情 况	一 般 性 支 出 情 况	“三公” 经费控制 率	≤100%	100	2	2	
			“三公” 经费违规 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 差旅费超 标准使用 次数	≤0 次	0	2	2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服务全局 干部职工	≤100%	100	20	20	
		质 量 指 标	保证全局 干部职工 正常的经 费支出	=100%	100	10	10	
		时 效 指 标	资金到位 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 本 指 标	经 济 成 本 指 标	部门预算 经费	≤3600.4 398 万元	3600.439	8	8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单位日常 运转正 常，各项 工作及时 完成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